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1〕执 03815 号

被检查单位: 北京市东城区美克培训学校(北新桥教学点)(52110101400796749B)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街道东四南大街 12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检查场所: _____ 经营场所

检查时间: 2021 年 8 月 9 日 10 时 45 分至 8 月 9 日 11 时 14 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王禹丹、徐云鹏, 证件号码为 110101032、110101014, 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证件)。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是否予以配合(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否组织制定本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发现明显问题);

3.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采取技术、管理措施, 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未发现明显问题);

4.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 根据本单位的事故风险特点,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未发现明显问题)。

(以下空白)

检查人员(签名): _____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_____

2021 年 8 月 9 日